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2-058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能否通过前述合规性审核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州百灵")2022年6月2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的通知,由于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在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续【5】笔股票质押合约已到期待购回。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1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姜伟先生及姜勇先生于2022年6月27日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信达证券－信达证券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及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处置,其中姜伟先生转让21,152,137股,姜勇先生转让10,665,400股,合计转让31,817,537股,占公司总股本2.25%。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后,各方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姜伟	311,398,421	22.07%	290,246,284	20.57%
姜勇	64,736,600	4.59%	54,071,200	3.8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信达证券－信达证券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0	0	31,817,537	2.25%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姜伟先生持有公司290,246,28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57%,其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持有公司54,071,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83%,两人合计持有公司344,317,48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40%(以上数据以实际办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后为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信达证券－信达证券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持有公司股份31,817,537股,占公司总股本2.25%,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转让各方基本情况

1、出让方(甲方)

出让方(甲方一)

姓名:姜伟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5225011961********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瑞金中路77号百灵国际公寓酒店1508室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出让方(甲方二)

姓名:姜勇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52250119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瑞金中路77号百灵国际公寓酒店1508室

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2、受让方(乙方)

名称: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信达证券－信达证券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967A

法定代表人:祝瑞敏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成立时间:2007年9月4日

注册资本:291,870万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3、质权人(丙方)

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730967897P

法定代表人:陶永泽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216号华创证券大厦9楼

成立时间:2002年1月22日

注册资本:922,592.3141万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为:姜伟(甲方一),姜勇(甲方二);乙方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信达证券－信达证券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丙方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鉴于:

1、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一持有贵州百灵【311,398,421】股股票,甲方二持有贵州百灵【64,736,600】股股票,甲方合计持有【376,135,021】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6.65】%;

2、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在丙方存续【5】笔股票质押合约(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编号为:2020101200000003,2020101500000003,2020110300000005,2020123000000002,2021042700000001),待购回本金余额为186,000,000元。

甲乙丙三方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1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将其持有的贵州百灵【31,817,537】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乙方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义务,特签订本协议,具体约定如下:

第一条 定义

除在本协议中另有定义外,下列术语在本协议中具有如下涵义:

1.1 "股份转让":是指甲方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乙方转让其持有的贵州百灵(股票代码【002424.SZ】)股票的行为。

1.2 "协议签署日":是指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签署、盖章的日期。

1.3 "转让完成日":是指甲方及乙方就本次股份转让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标的股份过户完成登记,且乙方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出的证实乙方已合法拥有标的股份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之日。

1.4 "担保权益":是指任何抵押、质押、留置、限制权、优先权、第三方权利或权益,任何其他担保或担保权益,以及任何其他形式的优先安排。

第二条 转让标的股份

2.1 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乙方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股份,其中甲方一转让21,152,137股,甲方二转让10,665,400股,甲方合计转让31,817,537股。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受让标的股份,丙方同意标的股份转让。

2.2 自标的股份转让完成日起,与标的股份相关的全部权利义务一并转移给受让方,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分红权、知情权,具体以上市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准;相关义务包括但不限于限制转让义务等。

第三条 标的股份转让价格

3.1 甲乙双方确认,转让价格为本转让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标的股份收盘价格的【70】%,即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为5.39元/股,转让价款共计171,496,524.43元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壹佰肆拾玖万陆仟伍佰贰拾肆元肆角叁分人民币(其中甲方一转让价款为:114,010,018.43元;甲方二转让价款为:57,486,506.00元)。

第四条 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

4.1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经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乙方应将该转让价款按照如下方式分别向丙方和甲方进行支付:

(1)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应于甲、乙、丙三方共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标的股份的转让过户手续前应将129,671,000.00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玖佰陆拾柒万壹仟元整人民币支付至丙方指定账户,偿还甲方在丙方所涉股票质押合约项下部分负债本金及相关利息。

(2)乙方或乙方指定的第三方应于转让完成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剩余款项41,825,524.43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捌拾贰万伍仟伍佰贰拾肆元肆角叁分人民币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4.2 甲方、丙方确认乙方将标的股份全部转让价款按4.1条约定划付至上述指定账户之日起,视为乙方完成转让价款的支付。

4.3 甲方、丙方确认,如发生本协议约定的协议终止情形,如甲方、丙方收到乙方支付的转让价款,应自终止情形发生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回"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信达证券1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账户。

第五条 标的股份过户

5.1 本协议生效且满足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标的股份转让的确认申请条件起【3】个工作日内,甲、乙、丙三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标的股份转让的确认申请。本次股份转让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确认文件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丙三方应共同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标的股份的转让过户手续。

5.2甲方、乙方根据本协议第5.1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标的股份转让的确认申请以及办理标的股份转让过户手续须提交的文件由甲方、乙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要求准备并提交。丙方应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标的股份质权人的要求,就本次股份转让配合甲方、乙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5.3甲方、乙方应当按规定各自支付本次股份转让涉及的所有手续费、印花税等相关费用。

5.4 办理完毕本协议第5.1条约定的所有手续后,乙方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实乙方已合法拥有标的股份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视为标的股份过户完成。

四、本次转让是否存在承诺变更、豁免或承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不存在承诺变更、豁免或承接的情况。

五、本次转让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控制权稳定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转让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七、备查文件

1、《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26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6月27日,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星图"或"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6月1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3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20年6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9,1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086.6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0,068.40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7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GEOVIS6数字地球项目	25,000	25,000
2	空天遥感数据AI实时处理与分析系统项目	15,000	15,000
3	基于GEOVIS数字地球的PIM应用项目	10,000	10,000
4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000	5,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	15,000
合计		70,000	70,000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该项目核心是对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进行升级。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形成面向全国各省市的营销服务网络,提高民用市场渗透率,扩大市场占有率,并在全国范围内树立统一的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公司的服务和竞争优势。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截至2022年5月31日,《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利息净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项目状态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000.00	4,662.86	93.26%	93.60	430.74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430.74万元(含利息收入,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中科星图本次将《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同意中科星图将《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上网公告文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2-027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项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星图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图空间")拟委托中科天极(新疆)空天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天极")签订《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项目合同》及《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千亿级产业基地先导示范园项目－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项目合同》,分别就"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千亿级产业基地先导示范园项目－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建设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合同金额总计2,430.87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2,430.87万元人民币。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人名称:中科天极(新疆)空天信息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2021年04月12日

(三)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金西三街4980－1－1号－104

(四)法定代表人:刘晖

(五)开办资金:883万元

(六)主要股东: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中科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光通信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显示器件销售;显示器件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光学仪器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工程管理服务;通讯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关联关系:公司离职12个月以内高级管理人员胡煜先生任中科天极董事。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项目合同》

甲方:中科星图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中科天极(新疆)空天信息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的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的目标:乙方对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开发与集成出符合用户需要的软件系统,并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

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技术服务的内容:系统软件开发与集成。

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软件系统技术服务的方式:对用户提出的功能、性能进行相关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工作。项目合同金额总额为:13,467,351.00元。

(二)《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千亿级产业基地先导示范园项目－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项目合同》

甲方:中科星图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中科天极(新疆)空天信息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克拉玛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千亿级产业基地先导示范园项目－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的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1.1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的目标:乙方对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集成出符合用户需要的硬件系统,并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

1.2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技术服务的内容:硬件采购、安装与集成。

1.3智慧园区信息化改造硬件系统集成部分技术服务的方式:对用户提出的功能、性能进行相关技术服务工作。项目合同金额总额为:10,841,349.00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对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科星图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78　　证券简称:神开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因相关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前述定期报告中某些信息有误,现对相关内容予以更正。本次更正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没有任何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之"(二)收入与成本"之"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更正前: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3,666,833.7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5,889,433.98	8.50%
2	第二名	45,531,065.82	5.87%
3	第三名	41,218,048.52	5.32%
4	第四名	31,508,633.87	4.06%
5	第五名	29,519,651.60	3.81%
合计	--	213,666,833.79	27.55%

更正后: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6,659,189.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8.2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2%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07,411,709.91	39.64%
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32,349,317.70	29.96%
3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28,451,441.52	3.67%
4	四川宏华国际科贸有限公司	24,333,215.92	3.14%
5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13,504.62	1.82%
合计	--	606,659,189.67	78.24%

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是统计口径不同,更正前的前五名客户是以法人公司口径分项统计,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第二十五条之规定:"公司应当披露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的情况,以汇总方式披露公司向前5名客户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更正后的前五名客户按照同一实控主体合并计算的原则进行列示,使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集团公司均为公司长期合作伙伴,公司已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本次数据差异仅为统计口径不同所致,公司在客户稳定性与业务持续性等方面均未发生任何变化。

除上述更正内容之外,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2021年年度报告(更正后)》详见2022年6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敬请投资者查阅。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6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2年6月28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2年6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A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618	0056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发布公告,自当日起暂停接受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本基金超过5000万元的申请。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从2022年6月28日起取消上述5000万元的限购业务,即恢复接受对本基金5000万元以上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申请,且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不做限制。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2年6月28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2年6月28日
	恢复赎回日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发布公告,自当日起暂停接受融通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本基金超过5000万元的申请。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从2022年6月28日起取消上述5000万元的限购业务,即恢复接受对本基金5000万元以上的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金额不做限制。

2、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6月30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6月3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兼顾基金资产的有效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A	海富通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05	519506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2年6月3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调整本基金申购业务(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业务的限额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由不超过5亿元(请参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8月13日发布的《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额的公告》)调整为不超过3亿元,即暂停接受对本基金的单笔金额3亿元以上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亿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除有另行公告外,在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取消上述大额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海富通美元债(QDII)	
基金主代码	5013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年7月1日香港联交所休市。

注:本公司决定于2022年7月1日(星期五)暂停海富通美元债(QDII)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2年7月4日(星期一)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38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2年7月1日港股通暂停服务。

注:本公司决定于2022年7月1日(星期五)暂停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ETF的申购、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2年7月4日(星期一)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2临-24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48,429,55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58%)的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2022年7月20日至2023年1月15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9,159,0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东电力")于2022年6月27日收到公司5%以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二)省投集团持有闽东电力股份48,429,557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比例10.58%),本次减持计划前,2022年1月10日至2022年4月18日期间,省投集团合计减持闽东电力股份9,159,015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区间10.46-12.62元/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